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281

# 新竹市衛生局 函

地址：30041新竹市中央路241號10樓~12樓

300  
新竹市民主路160號4樓之3

承辦人：李依珊

電話：03-5355191轉198

電子信箱：t71207@hcchb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0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衛食藥字第105002136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|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|
|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|
| 收文日期 | 105.10.21 |      |      |
| 批閱   | 理事長       | 常務理事 | 常務理事 |

公告局員

理事長壽偉瑾

裝

主旨：據媒體報導某些藥局在無處方箋的情況下，擅自販售民眾處方藥(耐絞寧Nitroglycerin; Nitrostat)，為保障民眾用藥安全，本局將加強稽查轄內藥局在無醫師處方箋，違法供應藥品，倘查獲屬實，將依法嚴處，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知悉，請查照。

訂

說明：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5年10月20日FDA藥字第1051411319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新竹市藥師公會、新竹市藥劑生公會、新竹市西藥商公會  
副本：本局食品藥物管理科

線

# 局長何秉聖

本業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